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4月8日，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赖旭日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6）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3年，公司合并口径实现营业收入77,844.09万元，同比下降57.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01万元，同比减亏98.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后净利润1,776.99万元，同比下降40.43%。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7,612.73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59,587.87 万元，存在未弥补亏损；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17,798.74 万元。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23 年度公司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资本公积亦不转增股本。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4 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4 年度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就 2023 年度工作进行了分析总结,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并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以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0)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1)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九)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董事会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

(十)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

（十一）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及外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意见与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发表了相关意见。

（十二）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赖旭日先生、陆洲先生、贾秋栋先生和杜雪鹏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赖旭日先生、陆洲先生、贾秋栋先生和杜雪鹏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十四）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与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陆洲先生和杜雪鹏先生回避表决。

（十五）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十六）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十七）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董事会的第一至七项议案、第十二议案将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6）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八日